

贯彻落实全会精神 多措并举守护平安

兴安盟公安机关全力维护社会治安秩序稳定

连日来,兴安盟各级公安机关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将学习成效转化为守护平安的具体行动,全力开展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全面提升整体防控效能,切实维护社会治安大局稳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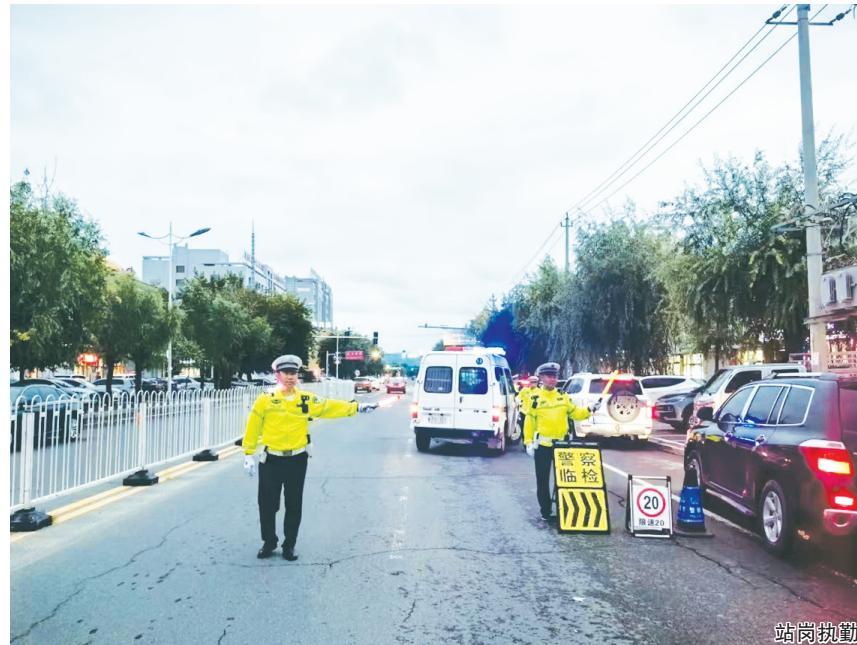
兴安盟各级公安机关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深入开展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有机结合起来,以全会精神为引领,统一思想、提高认识,高标准推进、高质量落实,确保“夏季行动”推动有力、取得成效。兴安盟各级公安机关相继通过召开党委会议、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研讨会议、干部大会和开展“三会一课”活动等方式,传达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刻领会和把握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主题、重大意义、总体要求、重大举措和根本保证,提高政治站位。

贯彻落实会议精神 严打违法犯罪行为

在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中,兴安盟各级公安机关提前部署、各警种密切配合,依法严厉打击各类突出违法犯罪活动,并大力开展大案要案侦破工作,维护社会治安大局稳定。

兴安盟各级公安机关聚焦民生关切的热点问题,突出打击影响群众安全感的违法犯罪行为。“夏季行动”开展以来,全盟八类暴力犯罪立案13起,破案13起,破案率100%,共抓获犯罪嫌疑人17名;全盟共立传统盗窃案件35起、破案26起、破案率达74.3%、抓获嫌疑人25名;全盟共抓获网上逃犯25名,其中科右前旗抓获1名监狱脱逃29年的逃犯。

兴安盟各级公安机关持续加大扫黑除恶力度,集中优势警力和各警种资源深入开展扫黑除恶各项工作,截至目前,共收集上级下发的线索及本级自收线索16条。兴安盟科右前旗公安局侦办的包



侦办专班前往全国各地开展抓捕工作。

增强巡防工作效能 筑牢安全稳定屏障

为切实清除各类安全隐患,兴安盟各级公安机关深入开展大排查大清理大整治行动,强化警民联动效应,合力清除各类安全隐患,化解各类矛盾纠纷。“夏季行动”开展以来,兴安盟各级公安机关累计排查矛盾纠纷1037起,化解矛盾纠纷1020起,移交16起,化解率达99.81%。目前,全盟6个旗县市成立了“义警组

织”,发展“义警”5000余人。义警队员全力配合辖区民辅警开展巡逻防控、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入户走访、基础信息采集和突发案(事)件先期处置等工作,为辖区治安秩序持续稳定贡献了力量。

兴安盟各级公安机关强化重点场所的安全防范和安全隐患排查化解工作,派出人员深入“两站一场”、大型商场、水电油气热等重点单位和人员密集场所开展反恐防范督导检查活动,截至目前,共开展督导检查40余次,检查重点单位、要害部位、人员密集场所260余家,整改安全隐患50余处,下发整改通知书40余份。同时,兴安盟各级公安机关持续开展反恐应急处置演练,着力提升各参战单位应急处置能力,并全面加强社会面巡防工作,切实维护辖区社会治安秩序稳定。

“夏季行动”开展以来,兴安盟各级公安机关累计出动警力36063人次、警车7086台,发动群防群治力量10740人开展巡防工作,收到良好效果。

目前,兴安盟6个旗县市启动了公安武警联勤武装巡逻机制,8组公安武警联勤武装巡逻组采取“4+2”(4名武警、2名民警)巡防模式,对全盟8个重点区域开展了武装巡逻勤务工作,此举强化了社会面防控,对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形成严管高压态势。

实干争先立潮头,笃行不怠书华章。兴安盟各级公安机关将继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以超常措施、超常力度打好集群战、整体战、攻坚战,确保全盟政治社会大局持续稳定。

(兴安盟公安局供稿)

为平安强力“加码” 让守护持续“在线”

通辽市公安机关全面落实“夏季行动”打防管控宣各项措施

强化组织领导 深化学习践悟
通辽市各级公安机关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充分利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组织生活会以及“公安党校”等平台,落实各项学习计划,大力营造学习氛围,推动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入脑入心、见行见效。

为打好“夏季行动”这场硬仗,通辽市各级公安机关均成立了由一把手任组长,党委成员任副组长,各警种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夏季行动”领导小组,设立“夏季行动”办公室,抽调各部门骨干力量组建工作专班并进行实体化运行。同时,通辽市各级公安机关按照“夏季行动”要求,制定工作方案,构建两级组织架构,全方位、全链条开展督导工作,推进“夏季行动”走深走实、取得实效。

强化风险防范 破解治理难题

通辽市各级公安机关牢牢把握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化“百万警进千万家”活动,通过实施“智慧+传统”警务模式,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全面摸排化解邻里纠纷、家庭矛盾等风险隐患,并健全完善公安派出所与司法所工作协作机制,形成部门协同、法理情融合的



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推动矛盾纠纷源头化解。

强化破案攻坚 打击违法犯罪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要以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为此,通辽市各级公安机关始终把维护社

会安定、守护人民群众安宁放在首位,坚持以打开路、重拳出击,对重大恶性犯罪、滋事凌弱违法犯罪、夏季多发违法犯罪行为形成强大震慑。同时,通辽市各级公安机关建立完善“专业+机制+大数据”新型警务运行模式,以对各类违法犯罪行为“零容忍”的态度,持续保持高压严打态势,全力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

安全。“夏季行动”开展以来,全市共破获各类刑事案件233起。

强化整体防控 筑牢安全防线

通辽市各级公安机关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坚持以整体防控为基础,强化主动警务、预防警务,集中优势警力加强对重点场所地域的防控。对各商圈、夜市等人员密集场所和容易滋生“黄赌毒”等违法犯罪的场所开展“拉网式”清查,及时发现违法犯罪线索,清除治安死角,最大限度挤压违法犯罪空间,切实维护社会治安大局持续稳定。

强化正向激励 严管厚爱并重

通辽市各级公安机关不断完善保障机制,为参与“夏季行动”的民辅警执勤提供强有力的后勤保障。各级公安机关启动战时表彰机制,表彰突出先进集体和优秀民辅警,切实将通辽市公安局党委的关怀和温暖传递到一线。市县两级公安机关开设“夏季行动”宣传专栏,持续讲好公安故事,全面掀起宣传攻势。与此同时,通辽市各级公安机关持续强化党纪学习教育,把作风建设融入日常监管工作中,努力打造政治素养和公安业务“双过硬”的公安铁军。

(樊琨)